

# 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 甄選簡章（一次公告分次招考）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- 二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7 月 9 日公告編號 179056。
- 三、依據南市教課(二)字第 1100867257 號辦理

## 貳、甄選類別、錄取名額及聘期

類別	代理職缺	正取名額	備取名額	聘期
一般代理教師	級任 或科任	1	2	編制內代課教師因排課需求聘請代理教師 1 名：聘期自 110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 日止。

- 一、如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- 二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如甄試成績未達 80 分，不予錄取，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
## 參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- 一、時間：一次公告時間：110 年 8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至 110 年 8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。
- 二、方式：公告於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ymps.tn.edu.tw>)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(<http://104.tn.edu.tw>)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公告(<http://www.tn.edu.tw/index.htm>)。
- 三、簡章表件：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切結書、委託書等)。

## 肆、報名日期、地點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：

- 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後續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本校網站 (<http://www.ymps.tn.edu.tw>) 公告。

第 1 次報名時間	110 年 8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至 110 年 8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 上午 9 時~下午 4 時(假日不受理)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第 2 次報名時間	110 年 8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~下午 4 時(逾時恕不受理)
第 3 次報名時間	110 年 8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~下午 4 時(逾時恕不受理)
第 4 次報名時間	110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~下午 4 時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第 5 次報名時間	110 年 8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~下午 4 時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
- 二、地點：本校教導處。電話：06-5772072。

### 三、應繳交證件：

- （一）「報名表」、「切結書」各一份。
- （二）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相片（背面請註明姓名）2 張，請分別貼於報名表。
- （三）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(四) 大學以上學歷證件。但持有國外學歷證件者，需另繳驗駐外單位驗證之中譯本學歷證明文件。

(五) 甄選類科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。

(六) 委託書(有委託他人代為報名時需繳交，及受委託者之身分證件)。

四、方式：採親自或委託報名

## 伍、報名資格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 10 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)。

(二) 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9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。

(三) 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。

(四) 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第 1 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第 2 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第 3 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第 4 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第 5 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
## 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一、日期：

第 1 次甄試日期	110 年 8 月 11 日 (星期三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第 2 次甄試日期	110 年 8 月 13 日 (星期五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第 3 次甄試日期	110 年 8 月 17 日 (星期二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第 4 次甄試日期	110 年 8 月 19 日 (星期四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第 5 次甄試日期	110 年 8 月 23 日 (星期一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
二、應試人員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親至本校教導處報到，逾時不得進入試場。

## 柒、甄選方式及配分比例

一、試教(60%)：

(一) 範圍：自選科目及單元。

(二) 時間：每人 10 分鐘。

## 二、口試(40%)：

(一) 範圍：以教育理念知能及班級經營為主。

(二) 時間：每人 10 分鐘，於試教應試完竣後隨即舉行。

三、總成績相同時，以試教成績高者優先錄取。

## 捌、甄選結果公告、通知、成績複查及錄取報到

### 一、甄選結果通知應考人：

第 1 次甄選結果通知	110 年 8 月 11 日 (星期三) 下午 2 時
第 2 次甄選結果通知	110 年 8 月 13 日 (星期五) 下午 2 時
第 3 次甄選結果通知	110 年 8 月 17 日 (星期二) 下午 2 時
第 4 次甄選結果通知	110 年 8 月 19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 時
第 5 次甄選結果通知	110 年 8 月 23 日 (星期一) 下午 2 時

### 二、成績複查：

#### (一) 成績複查時間：

第 1 次成績複查	110 年 8 月 11 日 (星期三) 下午 3 時前
第 2 次成績複查	110 年 8 月 13 日 (星期五) 下午 3 時前
第 3 次成績複查	110 年 8 月 17 日 (星期二) 下午 3 時前
第 4 次成績複查	110 年 8 月 19 日 (星期四) 下午 3 時前
第 5 次成績複查	110 年 8 月 23 日 (星期一) 下午 3 時前

(二) 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請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教導處申請；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、調閱或複印試卷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### 三、甄選結果公告：於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網站公告並通知錄取人員。

第 1 次甄選結果公告	110 年 8 月 11 日 (星期三) 下午 4 時
第 2 次甄選結果公告	110 年 8 月 13 日 (星期五) 下午 4 時
第 3 次甄選結果公告	110 年 8 月 17 日 (星期二) 下午 4 時
第 4 次甄選結果公告	110 年 8 月 19 日 (星期四) 下午 4 時
第 5 次甄選結果公告	110 年 8 月 23 日 (星期一) 下午 4 時

四、錄取人員應於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後，經由本校公告錄取後至人事室報到，如逾期未報到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錄取人員受教評會審查日期另行通知。

## 玖、其他

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網站

(<http://www.ymps.tn.edu.tw>) 首頁公告。

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
三、錄取人員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（含胸部 X 光檢查合格證明）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14 條、第 15 條暨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申訴專線電話：06-5772072（教導處）信箱：s915009@tn.edu.tw

六、身心障礙應考人考試之適當服務措施：06-5772072（教導處）

七、考試相關事項：06-5772072（教導處）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考 科別				貼 相 片 處
姓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
通訊地址			電話	(家用)
				(手機)
學歷 (含科系)	學校名稱	科系組別	修業起迄日期	畢業證書字號
	大學			
	研究所			
	其他			
兵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，退伍日期 年 月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兵役義務			
教師 (實習) 證書	種類及科別	登記機關	登記日期	證書字號
主要 經歷  教學 經歷( )年	曾服務之機關	職稱	起迄年月日	機關電話
報考人 簽章		報名日期	110 年 月 日	

# 切 結 書

本人\_\_\_\_\_參加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小 110 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甄選，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同意被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，絕無異議。

- 一、具雙重或多重國籍者。
- 二、具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、33 條規定之情事。
- 三、經甄試錄取後，若發現資格不符、證件資料不實、或新制教師實習檢定無法於 110 年 10 月 31 日前辦理教師登記或取得教師證書者。

此致

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小教師甄選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

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小 110 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甄選

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\_\_\_\_\_因另有要事待辦，確實  
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小 110 學年度長期  
代理教師甄選報名，現全委託\_\_\_\_\_代為辦理  
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小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 ：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受 委 託 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